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

|  |  |
| --- | --- |
| 案件名称 | 中油国投伊拉克有限公司与碧辟勘探作业有限公司新设合营企业案（“**拟议交易**”） |
| 交易概况（限200字内） | 中油国投伊拉克有限公司与碧辟勘探作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碧辟控股伊拉克有限公司拟在迪拜设一家合营企业开展业务。中油国投伊拉克有限公司将持有合营企业51%的股权，碧辟控股伊拉克有限公司将持有合营企业49%的股权。该合营企业将主要从事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和生产等产业。该合营企业主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
| 参与集中的经营者简介 | 中油国投伊拉克有限公司 | 2010年3月22日在阿联酋迪拜杰贝阿里自由区注册成立。主要经营范围为能源投资等，在伊拉克境内经营油田开发项目。 |
| 碧辟勘探作业有限公司 | 1935年10月12日在英国注册成立。碧辟勘探是碧辟集团的勘探业务公司，其在全球参与勘探和生产的商业机会。英国石油（BP p.l.c., 以下简称“BP”）是一家整合的能源公司，在欧洲、南北美洲、澳洲、亚洲和非洲均有业务。BP作为母公司，旗下全球实体企业（以下简称“碧辟集团”）集中在四个企业集团：（i）碳氢化合物（油气）的生产和营销；（ii）顾客和产品，该集团为BP发展向顾客提供的便利和移动方案；（iii）燃气和低碳能源（包括可再生能源和集成燃气）；及（iv）促进数字化转型的创新和工程。更多有关BP的信息请参考https://www.bp.com/。 |
| 简易案件理由（可以单选，也可以多选） | □1.在同一相关市场，所有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市场份额之和小于15%。 |
| □2.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上下游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 |
| □3.不在同一相关市场、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份额均小于25%。 |
| ☑4.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
| □5.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
| □6.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 |
| 备注 |  |